

证券代码: 603655

证券简称: 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 2024-031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 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人民币 1,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407640】
- 委托理财期限: 2024 年 05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9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董事会授权购买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365 天，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理财到期赎回的基本情况（自前次披露进展至本次公告日期间）

2023年11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向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购买了【CSDVY202340867】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2024年5月14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456,181.40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投资金额：1,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0万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发行价格为6.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71,19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16,037,735.85元后，实收人民币155,152,264.15元，于2017年12月25日存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账号：519902821410901）开立的验资专户中；另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1,382,213.2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770,050.9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530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43,770,050.91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198,540.92
减：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885,105.00
(1) 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	1,665,050.00
(2) 汽车用O型圈生产项目	4,528,655.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91,4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808,042.14
其中：2023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76,592.38
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14,709,136.01
其中：2023年度理财产品的收益	2,711,325.1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注）	114,203,583.14

注：截止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14,203,583.14元，其中未到期理财产品75,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39,203,583.14元。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起息日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型结构性款	1,000	1.5000%-2.2482%	7.64-11.46	186天	2024.5.17	18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路支行		【CSDVY 2024076 40】								
-----	--	--------------------------	--	--	--	--	--	--	--	--

1、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2、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等情况，对理财的规模、期限和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 银行 挂 钩 型 结 构 性 存 款 【CSDVY202407640】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挂钩标的	取自 EBS 公布的澳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的报价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预期年化收益率（%）	1.5000%-2.2482%
产品期限	186 天
产品起息日	2024.5.17

产品到息日	2024. 11. 19
本金及利息支付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违约责任	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的，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二）委托理财合规性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金坛华城中路支行
- 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03月31日
资产总额	584,133,840.95	581,267,648.41
负债总额	42,329,808.79	34,338,52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1,804,032.16	546,929,123.67
货币资金	109,857,329.15	64,778,006.94
	2023年度	2024年1-3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37,522.67	5,125,09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09,892.02	493,004.78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91%，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5.44%，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二)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投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5 月 16 日